

证券代码：001259

证券简称：利仁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7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宋老亮先生、宋天义先生依法回避表决。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无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 年预计金额（含税）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已发生金额（含税）	上年发生金额
租赁、物业费	仁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租赁费、物业管理费	市场价格	700	153.93	561.88

	小计	700	153.93	561.88
--	----	-----	--------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租赁、物业费	仁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租赁费、物业管理费	561.88	745.28	84.92%	-24.61%	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024-020 号公告
	小计		561.88	745.28	84.92%	-24.61%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注：2024 年度预计含税金额为 790 万元，对应不含税金额为 745.28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及关联关系

1、关联人基本情况

仁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润实业集团”）

成立日期： 2011 年 5 月 26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甲 28 号（西楼一层）

法定代表人：齐连英

注册资本：36,9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区管理服务；酒店管理；房地产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柜台、摊位出租；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娱乐性展览；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旅客票务代理；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企业管理；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仁润实业集团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宋老亮及其子宋天义共同控制的企业，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四款的规定，仁润实业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定价原则，由双方共同协商定价。交易双方已签订关联交易合同，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承租方名称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仁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租赁	2022 年 12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定价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仁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租赁	2015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定价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仁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车位租赁	2015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定价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仁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租赁	2024 年 10 月 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市场定价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仁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租赁	2025年1月1日	2026年12月31日	市场定价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仁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及仓储用房租赁	2025年1月1日	2026年12月31日	市场定价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仁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及仓储用房租赁	2025年1月1日	2027年12月31日	市场定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必要性。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必要交易，有利于减少交易带来的沟通成本以及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二）交易的公允性。交易双方遵循平等合作、互利共赢的原则，根据市场情况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和结算方式，定价公允，结算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三）对独立性的影响。上述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占公司业务比重较小，且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对上述关联方亦不存在依赖。

五、审议批准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宋老亮先生、宋天义先生就本议案回避表决。董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2025年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必要的交易行为，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行为，且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2025年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需，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且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的有关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审议表决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